

#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103 學年度五專招生委員會

## 第 3 次委員會議 紀錄

時間：103 年 9 月 30 日 ( 星期二 ) 12:30

地點：行政大樓 3 樓第 3 會議室

主席：李主任委員淙柏

出席人員：詳如簽到單

### 壹、主席致詞

五專招生情形將連帶影響二技招生，本校 103 學年度五專招生情形頗佳，104 學年度五專招生制度將有政策性之變革，待政策底定後，請招生業務單位妥為規劃招生策略及宣導等事項，並請各科提供意見。

### 貳、工作報告

- 一、本次會議主要乃說明本(103)學年度整體五專招生錄取情形及討論「招生經費預算」事宜。
- 二、本學年度五專招生管道分別為免試入學及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，均採現場登記分發方式，「免試入學」分 2 次辦理，分別於 103 年 6 月 21 日及 103 年 8 月 16 日辦理完竣；「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」則於 103 年 8 月 2 日辦理完竣，分發當日圓滿順利，各科均額滿；所有參與之工作人員未支領津貼且任勞任怨、積極任事並圓滿達成任務。
- 三、今年為實施 12 年國教新制第 1 年，教育部為求分發零缺點，請本校於現場分發前 2~3 日，模擬實際分發作業，並協同招生策進總會及聯合招生主辦學校蒞校指導，是以每次招生均分別執行 2 次分發作業。
- 四、本校五專各招生管道-報名及通知參加現場登記分發人數如下：

(一)第 1 次免試入學：符合報名資格者 2,725 人，其中特種生 84 人(身障生 13 人、原住民 74 人)，通知參加現場登記分發之人數為一般生招生名額 2.8 倍；第 2 次免試入學：符合報名資格者 170 人(均為一般生)，通知參加現場登記分發之人數為一般生招生名額 3 倍。

| 第 1 次免試入學 |  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| 第 2 次免試入學 (註 1) |  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| 備註 |
|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|----|
| 招生名額      | 符合報名資格人數 | 已達登記標準 | 未達登記標準 | 招生名額            | 符合報名資格人數 | 已達登記標準 | 未達登記標準 |    |
| 700       | 2,725    | 1,965  | 760    | 27              | 170      | 81     | 89     |    |

註 1:第 1 次免試入學報到後聲明自願放棄錄取資格者 27 名，其缺額納入第 2 次免試入學招生

(二)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：符合報名資格者 241 人，不限最低登記標準，故全數通知參加現場登記分發。

- 五、本校五專各招生管道-實際參加現場登記分發及錄取報到人數如下：

(一)第 1 次免試入學：一般生分五梯次辦理分發作業，分發至第 3 梯次即額滿不再辦理一般生分發(其中 21 人雖已辦妥登記但未獲分發)；第 2 次免試入學：採 1 梯次分發完畢。茲因高中職免試入學放榜後五專才辦理現場登記分發，故親自到場參加現場登記分發之學生，其就讀意願較高，本校第 1 次免試入學實際參加現場登記分發比率為 60%(807/1350)

| 免試入學  | 通知參加分發人數  | 實際參加分發人數 | 招生名額 |     |     | 錄取報到人數 |     |     |
|-------|---|----------|------|-----|-----|--------|-----|-----|
|       |   |          | 一般生  | 身障生 | 原住民 | 一般生    | 身障生 | 原住民 |
| 第 1 次 | 1,350   | 807      | 700  | 14  | 14  | 700    | 6   | 14  |
| 第 2 次 | 81  | 34       | 27   | 8   | 0   | 27     | 0   | 0   |
| 備註    | 表列分發人數，統計至第 3 梯次止。<br>第 1 次免試入學報到後自願放棄錄取資格者 27 名，其缺額納入第 2 次免試入學招生 |          |      |     |     |        |     |     |

(二)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：分二梯次辦理分發作業，實際參加現場登記分發比率為 85%(206/241)

| 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 | 通知參加分發人數 | 實際參加分發人數 | 招生名額 | 錄取報到人數 | 備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-          | 241      | 206      | 90   | 90     | 報到後自願放棄錄取資格 3 名<br>(資應 1 名、品設 2 名) |

六、本校五專各招生管道-錄取學生資料分析彙整表【錄取標準、免試入學比序積分項目成績及人數、學生原就讀學校縣市別等】(如第 4 頁，附件一)，供各系作為制定下學年度招生條件之參考。由分析資料中可看出幾個現象：

- (一)免試入學 7 大積分項目中，多元學習表現、均衡學習、適性輔導等 3 項，考生均取得滿分，成績並無差異。
- (二)國中教育會考原始總分較低(7~9 分)族群之考生，79.5%同學曾參加校內或校外技藝課程，故於「技藝優良」項目取得較佳之成績，明顯優於其他考生。而英語能力檢定合格證書取得率，則明顯減少約 20%。

### 參、討論事項

案由一：擬訂本校「103 學年度中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業務經費」預算表(草案)，(如第 7 頁，附件二)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主辦學校(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)依報名本校人數，核撥分發作業費，每名新台幣 40 元，計核撥新台幣 115,960 元(2899 人 x 40 元)。
- 二、本案依『102年6月6日生效之「國立大專校院辦理招生試務工作酬勞支給要點」相關規定予以編列預算。
- 三、在收支平衡原則下，案內之各項費用支給項目，僅編列「雜費」及協助分發作業之工讀生「助學工讀金」，未編列試務工作人員工作酬勞；辦理本招生期間，於下班或例假日時間，支援招生工作之同仁，申請加班、補休假。
- 四、本招生業務執行期間：自102年12月1日至103年11月30日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二：擬訂本校「103 學年度五專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招生業務經費」預算表(草案)，(如第 8 頁，附件三)，提請審議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主辦學校(文藻外語大學)依報名本校人數，核撥作業費，每名新台幣 70 元，計核撥新台幣 16,870 元( 241 人 x 70 元)。
- 二、本案依『102年6月6日生效之「國立大專校院辦理招生試務工作酬勞支給要點」相關規定予以編列預算。
- 三、在收支平衡原則下，案內之各項費用支給項目，僅編列「雜費」及協助分發作業之工讀生「助學工讀金」，未編列試務工作人員工作酬勞；辦理本招生期間，於下班或例假日時間，支援招生工作之同仁，申請加班、補休假。
- 四、本招生業務執行期間：自102年12月1日至103年11月30日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參、臨時動議 (無)

肆、散會 (12 時 56 分)